

湖南省醴陵市恒石金矿（新增资源）采矿权

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书

摘 要

湘万源采矿权评[2022]032号

评估机构：湖南万源矿业权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评估委托人：湖南省自然资源厅。

评估对象：湖南省醴陵市恒石金矿（新增资源）采矿权。

评估目的：醴陵市恒石矿业有限公司申请延续登记采矿权，经核实矿山有新增资源，根据国家和湖南省有关规定，需对该新增资源储量出让收益进行评估，为收取采矿权出让收益提供参考意见。本次评估即是为实现上述目的，向评估委托人提供在本次评估报告中所述各种条件下和评估基准日时点上，该采矿权公平、合理、真实的出让收益参考意见。

评估基准日：2022年8月31日。

评估日期：2022年9月8日~2022年9月20日。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矿区面积0.7643km²；截至2022年6月底，矿区范围内保有岩金矿资源量（KZ+TD）矿石量268281吨（其中：（KZ）34582吨，（TD）233699吨），金金属量1037千克（其中：（KZ）170千克，（TD）867千克）；本次评估利用新增资源储量矿石量174403.90吨，金金属量651.60千克；采矿回采率90%；矿石贫化率10%；本次评估利用新增可采储量矿石量156963.51吨，金金属量586.44千克；生产规模3.00万吨/年·矿石量；矿山评估计算年限5.81年；产品方案为金精矿（Au 85克/吨）；选矿回收率92%；产品销售价格（免税）333.45元/克·金属；采矿权权益系数7.2%；折现率8%。

评估结果：

经评估人员现场勘查和当地市场分析，按照采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取适当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参数，经过认真估算，确定“湖南省醴陵市恒石金矿（新增资源）采矿权”在评估基准日时点上的出让收益评估值为人民币**1008.90万元**，大写**壹仟零捌万玖仟元整**。评估可采储量单价17.20元/克·金属。

根据《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发布湖南省矿业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2021

年版)的通知》(湘自资规[2021]3号),金矿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为12.00元/克·金属。本次评估可采储量单价高于市场基准价。

评估有关事项声明:

本评估结论使用的有效期为一年,评估结果公开的,自公开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评估结果不公开的,自评估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如果使用本评估结论的时间超过本评估结论使用的有效期,本公司对使用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以及报送有关主管机关审查而作。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未经委托方同意,不得向他人提供或公开。除依据法律须公开的情形外,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在任何公开的媒体上。

重要提示:

以上内容摘自湖南省醴陵市恒石金矿(新增资源)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书,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该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书全文。

法定代表人: 黄 恒

项目负责人: 罗建军

矿业权评估师: 黄 恒 罗建军

湖南万源矿业权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日